

# 韶关市曲江区财政局

## 韶关市曲江区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和区级项目绩效自评工作通报

2024 年以来，区财政局聚焦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定位，紧紧围绕区委、区政府的行动部署，积极履行财政职能，统筹整合优化财政资金，加快构建“保障重点、强化绩效牵引、提高资金效益”的财政体系，塑造高质量发展新动能。现就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区级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情况通报如下：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2025 年 3 月起，区财政局组织开展了对全区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区级项目绩效自评工作，全区共 57 个一级预算单位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自评，453 项区级项目开展绩效自评，除涉密项目外基本实现了项目绩效自评全覆盖。涉及财政资金 130379.52 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4769.62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38215.74 万元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37394.16 万元。区财政局对各预算单位报送的所有绩效自评项目均进行了核查，区直单位各项目实施的性能情况整体优秀，区级配套的各类专项资金及其政策总体运行

情况良好，取得了一定成效。各预算单位的自评工作质量进一步提升，全区共 46 个预算单位项目实施绩效评为“优秀”，占比 75.41%。9 个预算单位项目实施绩效评为“良好”，占比 14.75%，优良率达 90.16%。6 个预算单位项目实施绩效评为“中等”，占比 9.84%。无实施绩效评为“差”的单位。

具体详见下表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名称	项目 自评 个数	项目金额	其中：	
				政府性基金 预算项目金 额	社会保险基 金预算资金
合计		453	130,379.52	38,215.74	37,394.16
1	区委办	6	58.8	0	
2	区人大	6	49.7	0	
3	区政协	4	42	0	
4	区政府办	6	76	0	
5	区委组织部	42	2141.03	0	
6	区委宣传部	21	241.34	50	
7	区委政法委	7	345.92	81.18	
8	区委统战部	11	23.8	0	
9	区委编委	1	1	0	

10	区委党校	2	20	0	
11	区发改局	3	15.31	0	
12	区住建局	8	1802.55	1652.55	
13	区公安分局	11	763.98	420	
14	区司法局	6	73.7	0	
15	区妇联	7	50.3	0	
16	共青团区委	7	24	0	
17	区文联	2	4	0	
18	区市场监管局	12	130.89	0	
19	区机关事务局	9	581.51	0	
20	区统计局	4	36.90	0	
21	区残联	7	63.34	0	
22	区民政局	21	2444.01	0	
23	区审计局	3	32	0	
24	区财政局	8	294.09	0	
25	区人社局（含就业中心）	11	356	0	
26	区社保中心	3	37412.16	0	37394.16
27	区医保局	5	661.76	0	
28	区退役军人事务局	4	820.08	0	
29	开发区管委会	2	244.73	0	

30	区政数局	4	752.40	752.4	
31	区交通局	7	404.20	294.70	
32	区科协	3	5	0	
33	区应急局	9	310.85	232.15	
34	区消防大队	7	730.84	50	
35	大塘镇人民政府	2	50.80	0	
36	马坝镇人民政府	2	60	0	
37	乌石镇人民政府	2	32	0	
38	白土镇人民政府	1	10	0	
39	罗坑镇人民政府	1	38	0	
40	沙溪镇人民政府	4	169	128	
41	枫湾镇人民政府	1	20	0	
42	小坑镇人民政府	1	15	0	
43	樟市镇人民政府	1	24	0	
44	区行政服务中心	1	45	0	
45	国家统计局曲江 调查队	2	50	50	
46	区农业农村局	11	401.30	0	
47	区农业机械局	1	3	0	
48	区气象局	8	83.81	31	
49	区工商联	1	1	0	

50	区工信局	1	10.43	0	
51	区水务局	16	551.02	57.25	
52	区文广旅体局 (含下属)	9	370.16	200	
53	区融媒体	4	87.12		
54	区档案馆	2	34	0	
55	区教育局	33	1978	0	
56	区史志办	2	15	0	
57	区卫健局	48	1228.37	0	
58	区侨联	1	1	0	
59	区自然资源局	9	178.02	55	
60	松山街道办	1	71.8	71.8	
61	区房产交易中心	2	40	0	
	全区切块资金	17	73,797.50	34,089.71	

## 二、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分析

通过对部门整体支出和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进行分析，2024年我区各预算单位预算执行良好，各项目实现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和完成预期指标较好，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### (一) 财政保障能力有所提高

2024年纳入自评范围的453个项目实际支出115440.01万元，执行率88.54%，比上年增长了25.97个百分点。主要是2024年区财政全力挖掘非税收入潜力，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21999万元，收入的增长保障了区级财政支付能力。另一方面，通过精准把控财政支出方向，保障重点领域投入，有效压缩低效支出，实现财政资金“四两拨千斤”效应。

## （二）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

据统计执行率低于50%的项目有194个，占绩效自评项目的42.83%。影响执行率的主要原因一是加强资金统筹力度，严控一般性支出，对教育、卫生、社会保障、“百千万”工程等重点项目给予优先保障。二是收支矛盾依然突出，区财政仍然是以保“三保”为主，对项目资金安排，只能视实际财力情况，按轻重缓急统筹安排的方式解决项目资金缺口。

## （三）项目绩效完成良好

2024年，区财政通过强化督导、科学监控、加强宣传培训等举措，建立“单位自评+财政复核+专家抽查”三级审核机制，进一步实现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。各预算单位加强了项目的日常督查和后续监管工作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，资金使用规范有效，达到预期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。

## （四）自评结果应用的推动作用更加明显

通过自评结果应用的进一步强化，自评结果作为下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，推动了预算编制更加科学合理，同时也推动各预算单位不断完善内控制度，加强资金项目管理，优化工作方式方法，促进资金使用效益持续提升。

#### （五）民生类资金保障力度不断加强

列入自评范围的项目中，154项为民生类项目，预算金额48577.52万元，实际支出47418.47万元，预算执行率达97.61%，高于自评项目的平均执行率9.07个百分点。教育、民政、卫健、交通、退役军人事务、残联等相关单位各司其职，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人民群众。

### 三、对绩效自评工作的建议

绩效自评工作是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、优化资源配置的重要手段，但在实际工作中仍存在指标设置不够科学、数据支撑不足等问题。为进一步提升绩效自评实效，建议如下：

#### （一）不断完善绩效指标体系

一是突出精准性。各预算单位应结合本单位项目的实际特点设置差异化指标，如民生类项目应侧重社会效益指标，基建类项目应强化成本管控。二是量化关键指标。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应优先采用可测量的数据值，切实提高绩效指标的可衡量性。

#### （二）不断完善内控制度，加强项目绩效管理

各预算单位应将绩效自评工作贯穿项目全周期，即事前设定绩效目标、事中监控偏差、事后总结评价。明确本单位各部门的职责分工，设立内部审核小组，对自评报告进行逻辑性、数据一致性检查。

### （三）科学编制项目预算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益

各预算单位应从科学性、精准性、绩效性和监督机制等方面系统推进项目预算编制，结合我区财力、社会经济现状和发展规划，积极开展成本、效益和必要性分析，严格杜绝过度投入或重复投入现象发生。不断推动预算编制向“精细化”转变，确保财政资金用到“刀刃上”，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最大化。

韶关市曲江区财政局

2025年9月17日